

##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暂不复牌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元达”）为优化资产结构，支持公司战略转型，拟向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元达控股”）出售公司与通讯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（特定资产负债除外）。因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三元达，股票代码：002417）自 2017 年 3 月 15 日开市时起停牌，并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，2017 年 3 月 22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）、2017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

2017 年 4 月 6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》的通知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。因此，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另行通知复牌，停牌时

间原则上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》规定，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，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、被终止的风险。

公司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，能否取得该批准具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